

申請科技部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」Q&A 說明

107 年 02 月

一. 申請書填寫常見問題

Q1. 科技部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」申請有固定格式？

A：依 107 年研發成果萌芽計畫第一梯次個案申請文件說明需求進行撰寫，採「科技部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書」格式，可依個案需求自行刪減。

Q2. 各校申請科技部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」應具備正本文件？

A：(1)計畫申請書各一式 2 份。(共同裝訂與各別裝訂皆可以)
(2)「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書」之下列文件正本各 1 份。(須親簽與用印完成)
基本資料表(p.1)
科技部個人資料表(p.19)
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利益迴避聲明書(p.23)
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名冊(p.24)
申請人無違反第十一點第二項第五款情事之聲明書(p.25)
申請其他專任研究人力人事費聲明函(p.26)
申請人資格切結書(p.27)
(3)申請機構配合款支持同意書 1 份。
(4)以上文件皆隨函附件送達計畫辦公室。

Q3. 「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書」之基本資料表(p.1)中提及「計畫主持人(申請人)簽章」是指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主持人還是個案計畫主持人？「本計畫名稱中文填寫」如何填寫？

A：(1)本計畫由各校提出申請，故學校應出具由「○○○○大學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主持人」簽章，請於本計畫名稱中文填寫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」名稱。
(2)另外，個案計畫申請書上是指各校「個案計畫主持人」簽章，並於本計畫名稱中文填寫該案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-○○○○○○○○案」名稱。
(3)以上皆須隨函附件，親簽正本一份。

Q4. 「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書」之科技部個人資料表(p.19) 提及「計畫主持人」是指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主持人還是個案計畫主持人須填寫？

A：(1)本計畫由各校提出申請，故學校應出具「○○○○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」科技部個人資料表。
(2)另外，個案計畫申請書科技部個人資料表上是指個案本身(主持人、共同主持人、博士後研究員、其他專任研究人力、聘請擔任顧問之國外專家等)均需填附。

Q5.「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書」之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申請名冊(p.24)應如何填寫？

A：本計畫由各校提出申請，故機構/單位為「○○○○大學/國際產學聯盟」，申請人為「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主持人」，申請計畫名稱為「研發成果萌芽計畫」，申請件數為「1」件，今年度各校提出個案申請件數皆含在此總計畫中。

二.研發成果萌芽計畫個案計畫撰寫建議

個案計畫書撰寫重點，包含如下兩點：

1. 核心技術原創性及技術發展里程碑

(1) 為「原創性之重大研發成果」之說明

-核心技術具有原創性，並提出可形成先期產業或重塑原有產業價值鏈證據或分析之說明

(2) 針對「研發成果商品化規劃」之說明

-技術發展里程碑，包括核心技術可行性驗證、原型機發展與相關法規認證等成果或規劃之說明

-核心技術之產品規格和發展時期成果或規劃之說明

-核心技術發展策略有配合商業模式與商業發展計畫之說明

2. 商業發展規劃

(1) 針對「市場分析規劃」之說明

-市場分析規劃，包括市場規模、競爭者分析及產品競爭優勢分析等說明

-包括商業模式具高報酬和高進入門檻的理由與證據之說明

-包括先期使用者(early adopter)或前瞻使用者(lead user)使用意願與回饋意見之蒐集分析成果或規劃之說明

(2) 針對「商業發展里程碑」之說明

-有提出商業發展里程碑及階段性目標，包括產品發展規劃、市場進入/佈局規劃等執行規劃之說明

(3) 針對「陪伴式業師機制」之說明

-國際產學聯盟提出邀請陪伴式業師協同本案進行商業化評估，以及陪伴合作之機制說明

(4) 針對「該學研機構針對本計畫之評估分析或審查意見」之說明

-可附件國際產學聯盟對本案進行校內初審審查意見說明